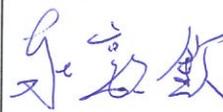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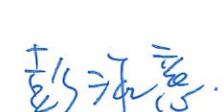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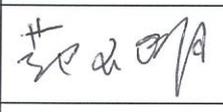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	113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三次會議					
開會時間	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4 日 (星期五) 中午 12:00					
開會地點	有庠科技大樓 1 樓 10107 教室					
主 席	校 長	黃 茂 全	黃茂全			
出席人員	副 校 長	張 浚 林	張浚林	研 發 長	閔 嬰 紅	閔嬰紅
	主任秘書	郭 鴻 熹	郭鴻熹	全 球 長	李 明 亮	李明亮
	教 務 長	張 浚 林	張浚林	圖 資 長	李 紹 綸	李紹綸
	學 務 長	林 演 慶	林演慶	會 計 主 任	張 運 森	<請假>
	總 務 長	陳 銘 樹	陳銘樹	人 事 室 主 任	郭 鴻 熹	郭鴻熹
	電通學院 院 長	李 建 南	李建南	工 程 學 院 院 長	林 尚 明	林尚明
	電通學院 代 表	鄒 其 君	鄒其君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院 長	周 繡 玲	周繡玲
	電通學院 代 表	王 惠 玲	<請假>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代 表	黃 斐 慧	黃斐慧
	工 程 學 院 代 表	張 于 敏	張于敏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代 表	林 玉 萍	林玉萍
	工 程 學 院 代 表	鄭 善 仁	鄭善仁	通 識 中 心 代 表	劉 明 香	劉明香
	電 機 系 代 表	吳 佳 斌	吳佳斌	工 代 管 系 表	黃 秀 鳳	黃秀鳳
	電 子 系 代 表	蔣 彥 儒	蔣彥儒	行 代 銷 系 表	黃 文 洲	黃文洲
	通 訊 系 代 表	賴 金 輪	<請假>	資 代 管 系 表	李 紹 綸	李紹綸
	機 械 系 代 表	陳 一 順	陳一順	護 理 系 代 表	廖 美 惠	廖美惠
	材 織 系 代 表	袁 冷	袁冷	醫 代 管 系 表	謝 其 政	<請假>
	工 商 設 代 表	閔 嬰 紅	閔嬰紅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	113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三次會議					
開會時間	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4 日 (星期五) 中午 12:00					
開會地點	有庠科技大樓 1 樓 10107 教室					
列席人員	總務處 事務組 組長	陳駿騰		總務處 保管組 組長	梁君述	
	圖資處 網路技術 組組長	莊敦欽		人事室	彭淑意	
	醫管系	范玉娟				

教育部 113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三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3 年 10 月 4 日（星期五）中午 12：00

開會地點：有庠科技大樓 1 樓 10107 教室

主 席：黃茂全校長

出席人員：張浚林副校長兼教務長、郭鴻熹主任秘書兼人事室主任、林演慶學務長、陳銘樹總務長、閔嬰紅研發長、李明亮全球長、李紹綸圖資長、李建南院長、林尚明院長、周繡玲院長、各學院代表（鄔其君、張于敏、鄭善仁、黃斐慧、林玉萍）、各教學單位代表（吳佳斌、蔣彥儒、陳一順、袁冷、閔嬰紅、黃秀鳳、黃文洲、李紹綸、廖美惠、劉明香）

列席人員：總務處事務組陳駿騰組長、總務處保管組梁君述組長、圖資處網路技術組莊敦欽組長、人事室彭淑意、醫管系范玉娟

請假人員：張運森會計主任、王惠玲、賴金輪、謝其政

人數統計：應到 28 人、實到 24 人

紀 錄：林祖美

議 程：

一、主席致詞：

二、上次會議紀錄(113 年 8 月 27 日)及執行情形：

案由一：擬變更 113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之「資本門」設備細項內容，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 議：

(一)機械系之下一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每項變更案扣減 1%，共 6 項變更，最多扣減至 4%，故扣減 4%。

(二)資管系之下一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每項變更案扣減 1%，共 2 項變更，故扣減 2%。

(三)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變更案存校備查。

案由二：擬調整 113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之「經常門」經費，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

- (一)明年規劃請減少教材教具製作經費，增加補助教師參加國際競賽、會議等與國際有關之項目。
-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辦理 113 年經常門預算調整；114 年經常門預算規劃案提送本次會議審議。

三、工作報告：

- (一)「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113、114 年度核配比較表」請參閱附件一 (P.8~P.14)。
- (二)「113 年度校務發展及年度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審查意見如附件二 (P.15~P.19)。

四、提案討論：

案由一：審議「114 年度校務發展年度經費支用計畫書 (申請版)」資本門及經常門經費規劃。（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114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共編列 7,800 萬元；含教育部獎勵補助款 7,000 萬元，學校自籌款 800 萬元。
- (二)資本門及經常門經費編列如下表。教育部獎勵補助款區分為資本門及經常門，各占總預算 50%；且學校自籌款為 11.4%，達教育部補助經費 10%以上之規定。

114 年度	獎勵補助款		自籌款			總金額	
	資本門	經常門	資本門	經常門	占獎勵補助款比率	資本門	經常門
小計	\$70,000,000		\$8,000,000			\$78,000,000	
占總金額比率	89.7%		10.3%				
金額	\$35,000,000	\$35,000,000	\$7,000,000	\$1,000,000	11.4%	\$42,000,000	\$36,000,000
比率	50%	50%	87.5%	12.5%		53.85%	46.15%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案由二：本校 114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之資本門規劃討論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資本門經費支用項目、金額與比例，如附件三 (P.20)；各單位分配經費說明如下：

- (一) 教育部 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依規定須於 11 月 30 日前報出申請計畫書，其中資本門佔 50%、經常門佔 50%，學校自籌款需達 10%以上 (114 年度本校為 11.4%)。
- (二) 資本門項經費以充實教學及研究設備為主(含圖書館自動化設備、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等) (114 年度本校為 96%)，學生事務及輔導相關設備應達資本門經費 2%以上 (114 年度本校為 4%)。
- (三) 依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第四點及第十一點 (如附件四 P.21~P.24)，各單位初步擬分配之經費如下表[註：各單位之各項指標以 113 年 3 月 15 日及 112 年 10 月 15 日之基本資料庫為準]。申請採購設備應與教學研究及學校發展規劃有關連性，並將學校經費統籌配合運用，期能充實教學設備、增進教學研究效果。與 113 年度比較如附件五 (P.25)、各系績效計算如附件六 (P.26~P.29)。

單位	補助款分配 (說明三) 第四點	自籌款-執行績 效(說明四) 第十一點第一項	自籌款-特色分配 (說明五) 第十一點第二項	總計 (A)
電機系	2,345,654	649,934	875,000	3,870,588
電子系	1,913,021	530,060	875,000	3,318,081
通訊系	2,576,710	713,955	875,000	4,165,665
機械系	2,677,663			2,677,663
材織系	2,150,548			2,150,548
工商設系	2,087,341			2,087,341
工管系	1,828,790	506,721		2,335,511
行銷系	1,882,700			1,882,700
資管系	2,028,230	561,983		2,590,213
護理系	2,250,024		875,000	3,125,024
醫管系	1,939,319	537,347		2,476,666
通識中心	457,600			457,600

單位	補助款分配 (說明三)	自籌款-執行績 效(說明四)	自籌款-特色分配 (說明五)	總計 (A)
	第四點	第十一點第一項	第十一點第二項	
教務處	915,200			915,200
研發處	915,200			915,200
學務處	1,400,000			1,400,000
學務處體衛組	1,086,800			1,086,800
圖資處	2,345,200			2,345,200
圖資處圖書館	4,200,000			4,200,000
總計	35,000,000	3,500,000	3,500,000	42,000,000

(四) 統計至 112 年 10 月底，完成單位內所有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採購項目之單位有電機系、電子系、通訊系、工管系、資管系及醫管系，可分配第十一點第一項 350 萬之自籌款。
[註：此自籌款以 112 年執行情形為準]

(五) 另第十一點第二項之 350 萬自籌款，各單位所提特色發展計畫，經校外委員審查結果如附件七 (P.30~P.39)，擇優錄取前四名 (電子系、護理系、電機系、通訊系)，平均分配 350 萬元。

(六) 各單位本年度變更資料如下表，依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第六點「各單位資本門設備若變更名稱、規格、數量、金額等項目，每變更一次，則下一年度獎勵補助資本門金額須扣減當年度獎勵補助資本門金額之 1%，最多扣減至 4%；若因上列變更致經費展延，則需再扣減 4%。所扣除之金額則列入剩餘資本門內，由各單位依第四點規定分配。」，辦理扣減 114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註：此自籌款以 112 年執行情形為準]

單位 \ 變更次數	112 年度	114 年度扣減金額
機械系	6	$3,739,061 * 4 * 1\% = 149,562$
材織系	6	$2,862,655 * 4 * 1\% = 114,506$
工商設系	1	$1,855,394 * 1 * 1\% = 18,554$
行銷系	1	$2,190,337 * 1 * 1\% = 21,903$
學務處體衛組	1	$892,000 * 1 * 1\% = 8,920$
總計	15	313,445

(七) 各單位重新計算分配金額如下表。

單位	原分配金額 (A)	扣減金額 (B)	扣減金額 分配(C)	重新計算後金 額(D=A-B+C)
電機系	3,870,588		37,777	3,908,365
電子系	3,318,081		32,385	3,350,466
通訊系	4,165,665		40,657	4,206,322
機械系	2,677,663	149,562		2,528,101
材織系	2,150,548	114,506		2,036,042
工商設系	2,087,341	18,554		2,068,787
工管系	2,335,511		22,795	2,358,306
行銷系	1,882,700	21,903		1,860,797
資管系	2,590,213		25,281	2,615,494
護理系	3,125,024		30,501	3,155,525
醫管系	2,476,666		24,173	2,500,839
通識中心	457,600		4,466	462,066
教務處	915,200		8,932	924,132
研發處	915,200		8,932	924,132
學務處(課外 活動組)	1,400,000		13,664	1,413,664
學務處體育衛 生保健組	1,086,800	8,920		1,077,880
圖資處	2,345,200		22,890	2,368,090
圖資處圖書館	4,200,000		40,992	4,240,992
總計	42,000,000	313,445	313,445	42,000,000

(八) 請各單位規劃資本門欲採購之項目(校務發展計畫書列入之設備)，於 113 年 10 月 23 日(三)前彙送秘書室。

討 論：

全球長：全球處是否能買設備？

主 秘：設備需跟教學或研究有關，如教務處用於教室教學，研發處用於特色中心。

決 議：

(一) 請圖資處、總務處協助審查各單位申請的設備。

(二) 標餘款請圖資處規劃購置網路設備及校級電腦教室，以支援網路教學。

(三) 餘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校 114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之經常門規劃討論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

(一) 本校 114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之經常門共編列補助款 3,600 萬。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八 (P.40~P.43)。

(二) 請各單位規劃經常門執行之項目，於 113 年 10 月 23 日 (三) 前彙送人事室。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案由四：本校 114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核配之自選指標權重討論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 依據「114 年度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要點核配表」，獎勵指標之辦學特色自選指標共 5 項，為「產學合作及技術研發成效」、「教師多元升等成效」、「提升學生就業成效」、「國際化成效」、「高階專任師資比例成效」，由學校給予 5 項指標之權重，5 項指標權重加總為 100%，其中產學合作及技術研發成效、提升學生就業成效不得低於 25%，單一指標不得低於 5%，並應為 5 之倍數。

(二) 5 項指標之績效如附件九 (P.44)，建議之權重分配為「產學合作及技術研發成效」×25%、「教師多元升等成效」×5%、「提升學生就業成效」×40%、「國際化成效」×5%、「高階專任師資比例成效」×25%。

(三) 敬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案由五：擬變更 113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之「資本門」設備細項內容，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之申請原則及注意事項第一項第五點：「在維持總金額不變原則下，涉及本獎勵補助經費報本部支用計畫書所列項目、規格、數量及細項改變者，應經由專責小組會議通過，其會議紀錄（包括簽到單）、變更項目對照表及理由應存校備查，於執行績效訪視時一併查核。」之規定辦理。

(二)本次變更單位及項目如下表，其資本門項目對照表及理由說明詳如附件十（P.45）所示。

單位	優先序	項目名稱	變更類型	變更原因說明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70	互動電子白板	刪除設備	未及於9月3日前提出採購申請，依前次專責小組會議校長指示，收回該項設備款項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71	嵌入式白板	刪除設備	未及於9月3日前提出採購申請，依前次專責小組會議校長指示，收回該項設備款項

(三)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第六點：「各單位資本門設備若變更名稱、規格、數量、金額等項目，每變更一次，則下一年度獎勵補助資本門金額須扣減當年度獎勵補助資本門金額之1%，最多扣減至4%；若因上列變更致經費展延，則需再扣減4%。所扣除之金額則列入剩餘資本門內，由各單位依第四點規定分配。

上列變更若因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布之台銀標更改及不可抗力因素所致，經校長核示後，則不予扣減。」

(四)審議通過後，依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第六點辦理。

決議：

(一)行銷系之下一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每項變更案扣減1%，共扣減2%。

(二)餘照案通過。

案由六：擬調整 113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之「經常門」經費，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推動實務教學「補助教師參加國際發明展」項目，原分配 1,220,000 元，擬調整 130,000 元至研習「教師出席國際會議」項目。

113 年教育部獎勵補助款【經常門】經費調整一覽表

項目	單位	核定金額	已用金額	變更後金額	備註
推動實務教學：補助教師參加國際發明展	研發處	1,220,000	630,000	1,090,000	擬減少 130,000 元，調整至教師出席國際會議項目
研習：教師出席國際會議	研發處	1,102,000	648,800	1,232,000	

討論：研發長說明：經本處會議結算，發現教師出席國際會議尚不足 13 萬元，擬自「教師國際發明展補助金額」調整支應。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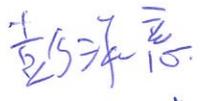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下午 12：50。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	113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四次會議						
開會時間	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18 日 (星期一) 中午 12:10						
開會地點	有庠科技大樓 1 樓 10107 教室						
主 席	校 長	黃 茂 全	黃茂全				
出席人員	副 校 長	張 浚 林	<請假>		研 發 長	閔 嬰 紅	閔嬰紅
	主任秘書	郭 鴻 熹	郭鴻熹		全 球 長	李 明 亮	<請假>
	教 務 長	張 浚 林	<請假>		圖 資 長	李 紹 綸	李紹綸
	學 務 長	林 演 慶	林演慶		會 計 主 任	張 運 森	張運森
	總 務 長	陳 銘 樹	陳銘樹		人 事 室 任 主	郭 鴻 熹	郭鴻熹
	電通學院 院 長	李 建 南	<請假>		工 程 學 院 院 長	林 尚 明	林尚明
	電通學院 代 表	鄒 其 君	鄒其君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院 長	周 繡 玲	周繡玲
	電通學院 代 表	王 惠 玲	王惠玲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代 表	黃 斐 慧	黃斐慧
	工 程 學 院 代 表	張 于 敏	<請假>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代 表	林 玉 萍	林玉萍
	工 程 學 院 代 表	鄭 善 仁	鄭善仁		通 識 中 心 代 表	劉 明 香	劉明香
	電 機 系 代 表	吳 佳 斌	吳佳斌		工 代 管 系 表	黃 秀 鳳	<請假>
	電 子 系 代 表	蔣 彥 儒	蔣彦儒		行 代 銷 系 表	黃 文 洲	黃文洲
	通 訊 系 代 表	賴 金 輪	<請假>		資 代 管 系 表	李 紹 綸	李紹綸
	機 械 系 代 表	陳 一 順	<請假>		護 理 系 表	廖 美 惠	廖美惠
	材 織 系 代 表	袁 冷	<請假>		醫 代 管 系 表	謝 其 政	謝其政
	工 商 設 系 代 表	閔 嬰 紅	閔嬰紅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	113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四次會議					
開會時間	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18 日 (星期一) 中午 12:10					
開會地點	有庠科技大樓 1 樓 10107 教室					
列席人員	總務處 事務組 組長	陳駿騰		總務處 保管組 組長	梁君速	
	圖資處 網路技術 組組長	莊敦欽		人事室	彭淑意	
				行銷系 主任	侯正裕	

教育部 113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四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3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一）中午 12：10

開會地點：有庠科技大樓 1 樓 10107 教室

主 席：黃茂全校長

出席人員：郭鴻熹主任秘書兼人事室主任、林演慶學務長、陳銘樹總務長、閔嬰紅研發長、李紹綸圖資長、張運森會計主任、林尚明院長、周繡玲院長、各學院代表（鄔其君、王惠玲、鄭善仁、黃斐慧、林玉萍）、各教學單位代表（吳佳斌、蔣彥儒、閔嬰紅、黃文洲、李紹綸、廖美惠、謝其政、劉明香）

列席人員：總務處事務組陳駿騰組長、總務處保管組梁君述組長、圖資處網路技術組莊敦欽組長、人事室彭淑意

請假人員：張浚林副校長兼教務長、李明亮全球長、李建南院長、張于敏、賴金輪、陳一順、袁冷、黃秀鳳

人數統計：應到 28 人、實到 20 人

紀 錄：林祖美

議 程：

一、主席致詞：(略)

二、上次會議紀錄(113 年 10 月 4 日)及執行情形：

案由一：審議「114 年度校務發展年度經費支用計畫書（申請版）」資本門及經常門經費規劃。 (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 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規劃 114 年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並於本次專責小組會議討論內容。

案由二：本校 114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之資本門規劃討論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 議：

(一)請圖資處、總務處協助審查各單位申請的設備。

(二)標餘款請圖資處規劃購置網路設備及校級電腦教室，以支援網路教學。

(三)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規劃 114 年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並於本次專責小組會議討論內容。

案由三：本校 114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之經常門規劃討論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規劃 114 年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並於本次專責小組會議討論內容。

案由四：本校 114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核配之自選指標權重討論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於 113 年 10 月 21 日填報 114 年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系統。

案由五：擬變更 113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之「資本門」設備細項內容，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議：

(一)行銷系之下一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每項變更案扣減 1%，共扣減 2%。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變更案存校備查。

案由六：擬調整 113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之「經常門」經費，請討論。

(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執行情形：原申請增加「教師出席國際會議」經費，因部分教師未通過審核，無調整需求。

三、提案討論：

案由一：審議「114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支用計畫書」各單位提報之資本門設備。（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依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核配。

(二)資本門支用計畫如附件一之附表 7 (P.6)、附表 11 (各教學單位 P.9~P.41)、附表 12 及 13 (圖資處圖書館 P.42~P.43)、附表 14 (學務處課外組 P.44~P.47)，敬請審議。

(三)各單位提報金額與核配經費差異如下表，提報金額較核配經費增加\$1,524,795 元，增加後學校配合款佔獎勵補助款比例為 13.61%，符合獎勵補助要點第九點第一款第二目規定，敬請審議。

單位	核配經費分配(A)	各單位提報金額(B)	增減(B-A)	單位	核配經費分配(A)	各單位提報金額(B)	增減(B-A)
教務處	924,132	923,600	-532	圖資處	2,368,090	4,762,090	2,394,000
研發處	924,132	0	-924,132	圖資處 圖書館	4,240,992	4,240,992	0
學務處	1,413,664	1,432,540	18,876	工管系	2,358,306	2,358,306	0
電機系	3,908,365	3,920,000	11,635	行銷系	1,860,797	1,858,306	-2,491
電子系	3,350,466	3,350,466	0	資管系	2,615,494	2,624,700	9,206
通訊系	4,206,322	4,206,322	0	護理系	3,155,525	3,155,525	0
機械系	2,528,101	2,528,101	0	醫管系	2,500,839	2,500,839	0
材織系	2,036,042	2,036,042	0	通識中心	462,066	462,066	0
工商設系	2,068,787	2,084,900	16,113	學務處 體衛組	1,077,880	1,080,000	2,120
總計	核配經費分配(A)：\$42,000,000 元 各單位提報金額(B)：\$43,524,795 元 (比核配經費分配增加\$1,524,795 元)						

討 論：

(一)總務處保管組組長建議：有關材織系優先序 33 棉 T 直噴機、34 小型棉 T 直噴機之規格，尚須確認是否有一物一號之疑慮；另墨水屬於耗材，不宜寫在規格中。

工程學院院長回覆：已確認優先序 33 棉 T 直噴機、34 小型棉 T 直噴機符合一物一號之原則；同意刪掉墨水的規格。

(二)總務處事務組組長建議：敬請各單位於提出採購前務必留意設備交期、是否停產等資訊，以避免增加時間成本，延遲採購時機；另為使租賃之資料庫能接續使用（自 114 年 1 月起使用），請圖資處提早於 113 年 11 月底提出申請。

決 議：

(一)總務處及圖資處已於會前審查並提出修正建議，請各單位依修正建議調整。

(二)餘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議「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支用計畫書」之經常門支用項目。 (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 明：經常門支用計畫如附件一之附表 8(P.7~P.8)、附表 16(P.49~P.64)、附表 19 (P.66~P.69)。

決 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案由三：擬變更 113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之「資本門」設備細項內容，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 明：

(一)依據「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之申請原則及注意事項第一項第五點：「在維持總金額不變原則下，涉及本獎勵補助經費報本部支用計畫書所列項目、規格、數量及細項改變者，應經由專責小組會議通過，其會議紀錄（包括簽到單）、變更項目對照表及理由應

存校備查，於執行績效訪視時一併查核。」之規定辦理。

(二)本次變更單位及項目如下表，其資本門項目對照表及理由說明詳如附件二 (P.70) 所示。

單位	優先序	項目名稱	變更類型	變更原因說明
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110	舞台監聽喇叭	變更規格、金額	不符合一物一號原則，故變更規格
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115	功率放大器	新增項目	不符合一物一號原則，故變更規格

(三)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第六點：「各單位資本門設備若變更名稱、規格、數量、金額等項目，每變更一次，則下一年度獎勵補助資本門金額須扣減當年度獎勵補助資本門金額之 1%，最多扣減至 4%；若因上列變更致經費展延，則需再扣減 4%。所扣除之金額則列入剩餘資本門內，由各單位依第四點規定分配。

上列變更若因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布之台銀標更改及不可抗力因素所致，經校長核示後，則不予扣減。」

(四)審議通過後，依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第六點辦理。

決議：

- (一)學務處課外活動組之下一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每項變更案扣減 1%，共扣減 2%。
- (二)餘照案通過。

案由四：擬調整 113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之「經常門」經費，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

- (一)因應年底韓國發明展及高雄發明展，研習「教師出席國際會議」項目，原分配 1,102,000 元，擬調整 159,466 元至推動實務教學「補助教師參加國際發明展」項目。
- (二)依實際教師申請情形，推動實務教學「製作教具」項目擬調整 150,000 元至推動實務教學「編纂教材」項目。

(三)因未有教師申請進修學位補助，「進修」項目預算擬調整 30,000 元至「新聘(三年以內)專任教師薪資」項目，以補足「新聘(三年以內)專任教師薪資」缺額 21,940 元。

項目	單位	核定金額	已用金額	變更後金額
推動實務教學-編纂教材	教務處	478,031	+150,000	628,031
推動實務教學-製作教具	教務處	496,112	-150,000	346,112
推動實務教學：補助教師參加國際發明展	研發處	1,220,000	+159,466	1,379,466
研習：教師出席國際會議	研發處	1,102,000	-159,466	942,534
新聘(三年以內)專任教師薪資	人事室	590,580	+30,000	620,580
進修	人事室	30,000	-30,000	0

決 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下午 12：50。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	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一次會議					
開會時間	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9 日 (星期一) 中午 12:10					
開會地點	有庠科技大樓 1 樓 10107 電腦教室					
主 席	校 長	黃 茂 全	黃茂全			
出席人員	副 校 長	張 浚 林	<請假>	研 發 長	閔 嬰 紅	葉乙怡代
	主任秘書	郭 鴻 熹	郭鴻熹	全 球 長	李 明 亮	<請假>
	教 務 長	張 浚 林	<請假>	圖 資 長	李 紹 綸	李紹綸
	學 務 長	林 演 慶	林演慶	會 計 主 任	張 運 森	張運森
	總 務 長	陳 銘 樹	<請假>	人 事 室 主 任	郭 鴻 熹	郭鴻熹
	電通學院 院 長	張 浚 林	<請假>	工 程 學 院 院 長	林 尚 明	林尚明
	電通學院 代 表	鄔 其 君	鄔其君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院 長	周 繡 玲	周繡玲
	電通學院 代 表	王 惠 玲	王惠玲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代 表	黃 斐 慧	黃斐慧
	工 程 學 院 代 表	張 于 敏	張于敏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代 表	林 玉 萍	<請假>
	工 程 學 院 代 表	鄭 善 仁	鄭善仁	通 識 中 心 代 表	劉 明 香	劉明香
	電 機 系 代 表	吳 佳 斌	吳佳斌	工 代 管 系 表	黃 秀 鳳	黃秀鳳
	電 子 系 代 表	蔣 彥 儒	蔣彥儒	行 代 銷 系 表	黃 文 洲	黃文洲
	通 訊 系 代 表	賴 金 輪	<請假>	資 代 管 系 表	李 紹 綸	李紹綸
	機 械 系 代 表	陳 一 順	陳一順	護 理 系 代 表	廖 美 惠	廖美惠
	材 織 系 代 表	袁 冷	<請假>	醫 代 管 系 表	黃 芬 芬	黃芬芬
	工 商 設 系 代 表	閔 嬰 紅	<請假>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	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一次會議					
開會時間	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9 日 (星期一) 中午 12:10					
開會地點	有庠科技大樓 1 樓 10107 電腦教室					
列席人員	總務處 事務組 組長	陳駿騰	陳駿騰	總務處 保管組 組長	梁君述	梁君述
	圖資處 網路技術 組組長	莊敦欽	莊敦欽	人事室	彭淑意	彭淑意
	工商業設計 系教師	張敏捷	張敏捷	行銷系主任	侯正裕	侯正裕

教育部 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一次會議紀錄

開會事由：教育部 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專責小組第一次會議

開會時間：114 年 6 月 9 日（星期一）中午 12：10

開會地點：有庠科技大樓 1 樓 10107 電腦教室(II)

主 席：黃茂全校長

出席人員：郭鴻熹主任秘書兼人事室主任、林演慶學務長、李紹綸圖資長、張運森會計主任、林尚明院長、各學院代表（鄔其君、王惠玲、張于敏、鄭善仁、黃斐慧）、各教學單位代表（吳佳斌、蔣彥儒、陳一順、黃秀鳳、黃文洲、李紹綸、廖美惠、黃芬芬、劉明香）、葉乙璇（代閔嬰紅研發長）、張玉梅（代周繡玲院長）

列席人員：總務處事務組陳駿騰組長、總務處保管組梁君述組長、圖資處網路技術組莊敦欽組長、人事室彭淑意、工商業設計系教師張敏捷、行銷系主任侯正裕

請假人員：張浚林副校長兼教務長兼電通學院院長、陳銘樹總務長、李明亮全球長、林玉萍、賴金輪、袁泠

人數統計：應到 27 人、實到 21 人

紀 錄：林祖美

議 程：

一、主席致詞：

二、上次會議紀錄(113 年 11 月 18 日)及執行情形：

案由一：審議「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支用計畫書」各單位提報之資本門設備。 （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 議：

(一) 總務處及圖資處已於會前審查並提出修正建議，請各單位依修正建議調整。

(二) 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一)已依決議修正。

(二)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支用計畫書已於 113 年 11 月 28 日報教育部審核（亞東秘字第 1130010995 號）。

案由二：審議「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支用計畫書」之經常門支用項目。 (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執行情形：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支用計畫書已於 113 年 11 月 28 日報教育部審核（亞東秘字第 1130010995 號）。

案由三：擬變更 113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之「資本門」設備細項內容，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議：

(一)學務處課外活動組之下一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每項變更案扣減 1%，共扣減 2%。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變更案存校備查。

案由四：擬調整 113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之「經常門」經費，請討論。 (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執行情形：變更案存校備查。

三、工作報告：

(一)執行 112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情形書面考評審查報告如附

件一 (P.5~P.18)。

(二)摘錄教育部 114 年 1 月 3 日臺教技(二)字第 1132303763L 號函示之「112 年度共通性推動或執行缺失」及教育部 114 年 2 月 6 日臺教技(二)字第 1142301931C 號函示之「114 年度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注意事項」如附件二 (P.19~P.21)。

(三)114 年度申請版支用計畫書審查意見如附件三 (P.22~P.43)。

四、提案討論：

案由一：審議「114 年度校務發展及年度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資本門及經常門經費規劃。(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114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共編列 76,945,057 元；含教育部獎勵補助款 64,840,524 元，學校自籌款 12,104,533 元。

(二)資本門及經常門經費編列如下表。教育部獎勵補助款區分為資本門及經常門，各占總預算 50%；且學校自籌款為 12,104,533 元，占獎勵補助款比率之 18.67%，已達教育部補助經費 10%以上之規定。

	獎勵補助款		自籌款			總金額	
	資本門	經常門	資本門	經常門	占獎勵補助款比率	資本門	經常門
小計	64,840,524		12,104,203		18.67%	76,944,727	
占總金額比率	84.27%		15.73%			43,524,465	33,420,262
金額	32,420,262	32,420,262	11,104,203	1,000,000		56.57%	43.43%
比率	50.00%	50.00%	91.74%	8.26%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案由二：審議「114 年度校務發展及年度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資本門支用計畫。(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三)各單位資本門依「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教育部整

體發展獎勵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分配。

(四)資本門支用計畫如附件四之附表 7 (P.45)、附表 11 (各教學單位 P.50~70)、附表 12 (P.73) 及 13 (圖資處圖書館 P.75)、附表 14 (學務處課外組 P.76~78)，另標餘款擬由圖資處規劃汰換全校教學研究網路設備 (P.71)，敬請審議。

(五)各單位提報金額與核配經費差異如下表，提報金額較核配經費減少\$330 元，減少後之學校配合款佔獎勵補助款比例為 18.67%，仍符合「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之申請原則及注意事項第一項第二款：學校應自籌本獎勵補助經費十分之一以上額度為配合款之規定，敬請審議。

單位	各單位分配金額(A)	各單位所提金額(B)	學校配合款(B-A)	單位	各單位分配金額(A)	各單位所提金額(B)	學校配合款(B-A)
教務處	923,600	923,600	0	圖資處	4,762,090	4,762,090	0
學務處	1,432,540	1,432,540	0	圖資處 (圖書館)	4,240,992	4,240,992	0
			0	學務處 體衛組	1,080,000	1,080,000	0
電機系	3,920,000	3,920,000	0	工管系	2,358,306	2,358,306	0
電子系	3,350,466	3,350,466	0	行銷系	1,858,306	1,858,306	0
通訊系	4,206,322	4,206,322	0	資管系	2,624,700	2,624,370	-330
機械系	2,528,101	2,528,101	0	護理系	3,155,525	3,155,525	0
材織系	2,036,042	2,036,042	0	醫管系	2,500,839	2,500,839	0
工商設系	2,084,900	2,084,900	0	通識中心	462,066	462,066	0
總計	核定經費分配：\$43,524,795 元 各單位提報金額：\$43,524,465 元(比核定經費分配減少\$330 元)						

討 論：

總務處保管組組長：序號 48 電競主機之規格略有不足，請行銷系補充。

總務處事務組組長：暑假即將來臨，請各單位盡速提出採購申請。

決 議：

(一)如需再修正，請於 6 月 11 日 (三) 中午前繳交秘書室彙辦。

(二) 餘照案通過。

案由三：審議「114 年度校務發展及年度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經常門支用計畫。 (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經常門支用計畫如附件四之附表 8(P.46~48)、附表 16(P.80~86)、附表 17(P.87)、附表 18(P.88)、附表 19(P.89~91)，敬請審議。

決議：

(一) 有關推動實務教學的編纂教材及製作教具，請教務處思考推動跨域教學，以發展本校特色。

(二) 餘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下午 12：55。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	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二次會議					
開會時間	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6 日 (星期三) 上午 11:30					
開會地點	有庠科技大樓 6 樓 10602 教室					
主 席	校 長	黃 茂 全	黃茂全			
出席人員	副 校 長	張 浚 林	張浚林	研 發 長	閔 嬰 紅	閔嬰紅
	主任秘書	郭 鴻 熹	郭鴻熹	全 球 長	李 明 亮	李明亮
	教 務 長	張 浚 林	張浚林	圖 資 長	李 紹 綸	李紹綸
	學 務 長	林 演 慶	林演慶	會 計 主 任	張 運 森	張運森
	總 務 長	陳 銘 樹	陳銘樹	人 事 室 主 任	郭 鴻 熹	郭鴻熹
	電通學院院長	陳 宗 柏	陳宗柏	工 程 學 院 院 長	林 尚 明	林尚明
	電通學院代表	陳 志 安	陳志安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院 長	周 繡 玲	周繡玲
	電通學院代表	陳 盈 佐	陳盈佐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代 表	林 玉 萍	請假
	工程學院代表	袁 冷	袁冷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代 表	黃 斐 慧	黃斐慧
	工程學院代表	張 哲 肇	張哲肇	通 識 中 心 代 表	黃 啟 峰	黃啟峰
	電代機系表	王 盈 中	王盈中	工 代 管 系 表	黃 秀 鳳	黃秀鳳
	電代子系表	蔣 彥 儒	請假	行 代 銷 系 表	黃 文 洲	請假
	通訊系表	賴 金 輪	賴金輪	資 代 管 系 表	邱 南 星	邱南星
	機械系表	鄭 善 仁	請假	護 理 系 表	廖 美 惠	廖美惠
	材織系表	張 于 敏	請假	醫 代 管 系 表	賴 宜 弘	賴宜弘
	工商設系表	蘇 木 川	蘇木川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	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二次會議					
開會時間	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6 日 (星期三) 上午 11:30					
開會地點	有庠科技大樓 6 樓 10602 教室					
列席人員	總務處 事務組 組長	陳駿騰		總務處 保管組 組長	梁君速	
	圖資處 網路技術 組組長	莊敦欽		經常門 總窗口 (人事室)	彭淑意	
	行銷主任	侯正裕		行銷系助理	葉品濬	

教育部 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二次會議紀錄

開會事由：教育部 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專責小組第二次會議

開會時間：114 年 8 月 6 日（星期三）上午 11：30

開會地點：有庠大樓 6 樓 10602 教室

主 席：黃茂全校長

出席人員：張浚林副校長兼教務長、郭鴻熹主任秘書兼人事室主任、陳銘樹總務長、閔嬰紅研發長、李明亮全球長、李紹綸圖資長、張運森會計主任、陳宗柏院長、林尚明院長、周繡玲院長、各學院代表（陳志安、陳盈佐、袁冷、張哲肇、黃斐慧）、各教學單位代表（王盈中、賴金輪、蘇木川、黃秀鳳、邱南星、廖美惠、賴宜弘、黃啟峰）

列席人員：總務處事務組陳駿騰組長、總務處保管組梁君述組長、圖資處網路技術組莊敦欽組長、人事室彭淑意、行銷系侯正裕主任、行銷系葉昌濬助理

請假人員：林演慶學務長、林玉萍、蔣彥儒、黃文洲、鄭善仁、張于敏

人數統計：應到 30 人、實到 24 人

紀 錄：林祖美

議 程：

一、主席致詞：(略)

二、上次會議紀錄(114 年 6 月 9 日)及執行情形：

案由一：審議「114 年度校務發展及年度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資本門及經常門經費規劃。 (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 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執行情形：114 年度校務發展及年度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已於 114 年 6 月 12 日報教育部審核（亞東秘字第 1140005758 號）。

案由二：審議「114 年度校務發展及年度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資本門支用計畫。
(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議：

- (一) 如需再修正，請於 6 月 11 日(三) 中午前繳交秘書室彙辦。
- (二) 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14 年度校務發展及年度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已於 114 年 6 月 12 日報教育部審核 (亞東秘字第 1140005758 號)。

案由三：審議「114 年度校務發展及年度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經常門支用計畫。
(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

- (一) 有關推動實務教學的編纂教材及製作教具，請教務處思考推動跨域教學，以發展本校特色。
- (二) 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14 年度校務發展及年度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已於 114 年 6 月 12 日報教育部審核 (亞東秘字第 1140005758 號)。

三、工作報告：

- (一) 114 年度整體發展資本門執行進度如附件一 (P.5~P.19)，請參閱。
- (二) 114 年度整體發展經常門執行進度如附件二 (P.20~P.22)，請參閱。

主席裁示：

1. 行銷系尚有 6 項設備未提出採購申請，請於 8/13(三)前提出。
2. 資本門標餘款-1「無線網路基地台」已可購置，請圖資處網路技術組於 8/20(三)提出採購申請。
3. 規劃 115 年經常門經費時，請思考運用彈性薪資獎勵優秀教師(如產學合作達 300 萬以上(不含人事費)、全球前 2% 頂尖科學家等)。

4.規劃 115 年資本門經費時，請思考發展 AI 相關應用技術。

四、提案討論：

案由一：擬變更 114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之「資本門」設備細項內容，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之申請原則及注意事項第一項第五點：「在維持總金額不變原則下，涉及本獎勵補助經費報本部支用計畫書所列項目、規格、數量及細項改變者，應經由專責小組會議通過，其會議紀錄（包括簽到單）、變更項目對照表及理由應存校備查，於執行績效訪視時一併查核。」之規定辦理。

(二)本次申請變更單位及項目如下表，其資本門項目對照表及理由說明詳如附件三（P.23）所示。

單位	優先序	項目名稱	變更類型	變更原因說明
通識教育中心	8	Windows Server 作業系統	變更數量、單位	因該公司一式內容 Core 數量修改，修改採購單位，預算總價不變
通識教育中心	9	系統虛擬化軟體單眼相機	變更項目	因國際關稅上漲及該公司售價政策改變，該軟體價格上漲約 3 倍，且改為訂閱制一年期，無法以獎勵補助款支應。
工商業設計系	38	雷射雕刻機	變更規格	預算金額無法採購原所列規格設備，且水洗機不影響雷射雕刻機運作使用，故刪除此規格。

(三)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第六點：「各單位資本門設備若變更名稱、規格、數量、金額等項目，每變更一次，則下一年度獎勵補助資本門金額須扣減當年度獎勵補助資本門金額之 1%，最多扣減至 4%；若因上列變更致經費展延，則需再扣減 4%。所扣除之金額則列入剩餘資本門內，由各單位依第四點規定分配。

上列變更若因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布之台銀標更改及不可抗力因素所致，經校長核示後，則不予扣減。」

(四)審議通過後，依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資本門經費

分配要點」第六點辦理。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請於 8/13(三)前提出採購申請。

案由二：擬調整 114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之「經常門」經費，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依實際教師申請情形，擬修正下列項目預算金額及預估執行案件數。

項目	單位	核定金額	增減金額	變更後金額	原預估件數	變更後預估件數
研究：補助教師專利創作	研發處	907,400	-25,410	881,990	20 件	20 件
研究：教師申請研究計畫獎勵	研發處	600,000	+17,9090	779,090	5 件	7 件
研究：獎勵教師產學研究合作計畫、獎勵教師參加校外競賽或展演或國際發明展獲獎案	研發處	992,600	-153,680	838,920	1. 產學 30 件 2. 競賽獲獎 45 件	1. 產學 25 件 2. 競賽獲獎 40 件
升等	人事室	100,000	-31,000	69,000	5 件	5 件
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修	人事室	150,000	+31,000	181,000	1. 研習共 40 人次 2. 進修學位 1 人次	1. 研習共 40 人次 2. 進修學位 1 人次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案由三：修正本校「運用『教育部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經常門經費』實施要點」，請審議。（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

(一)為讓教育部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普及使用，避免集中於少數人或特定對象，故調整教師補助上限額度。

(二)本案修正後將提送校務會議審議，並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運用「教育部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經常門經費」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三、本要點所包括各項獎勵補助均另訂單行法，以各單行法規定為準。但每位教師全年獎勵補助合計上限為 <u>30</u> 萬元；每位行政人員全年合計上限為 6 萬元。</p>	<p>三、本要點所包括各項獎勵補助均另訂單行法，以各單行法規定為準。但每位教師全年獎勵補助合計上限為 <u>40</u> 萬元；每位行政人員全年合計上限為 6 萬元。</p>	<p>為讓教育部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普及使用，避免集中於少數人或特定對象，故調整教師補助上限額度。</p>

決 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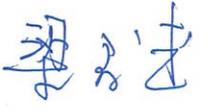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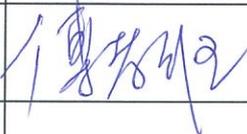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下午 12：10。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	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三次會議						
開會時間	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2 日 (星期四) 中午 12:10						
開會地點	有庠科技大樓 6 樓 10602 教室						
主 席	校 長	黃 茂 全	黃茂全				
出席人員	副 校 長	張 浚 林	張浚林		研 發 長	閔 嬰 紅	<請假>
	主任秘書	郭 鴻 熹	郭鴻熹		全 球 長	李 明 亮	李明亮
	教 務 長	張 浚 林	張浚林		圖 資 長	李 紹 綸	李紹綸
	學 務 長	林 演 慶	林演慶		會 計 主 任	張 運 森	李怡慧
	總 務 長	陳 銘 樹	陳銘樹		人 事 室 任 主	郭 鴻 熹	郭鴻熹
	電通學院 院 長	陳 宗 柏	陳宗柏		工 程 學 院 院 長	林 尚 明	林尚明
	電通學院 代 表	陳 志 安	陳志安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院 長	周 繡 玲	林去萍代
	電通學院 代 表	陳 盈 佐	陳盈佐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代 表	林 玉 萍	林去萍
	工 程 學 院 代 表	袁 冷	<請假>		醫 護 暨 管 理 學 院 代 表	黃 斐 慧	黃斐慧
	工 程 學 院 代 表	張 哲 肇	張哲肇		通 識 中 心 代 表	黃 啟 峰	<請假>
	電 機 系 代 表	王 盈 中	王盈中		工 代 管 系 表	黃 秀 鳳	黃秀鳳
	電 子 系 代 表	蔣 彥 儒	蔣彥儒		行 代 銷 系 表	侯 正 裕	侯正裕
	通 訊 系 代 表	賴 金 輪	<請假>		資 代 管 系 表	邱 南 星	邱南星
	機 械 系 代 表	鄭 善 仁	<請假>		護 理 系 表	廖 美 惠	<請假>
	材 織 系 代 表	張 于 敏	張于敏		醫 代 管 系 表	賴 宜 弘	賴宜弘
工 商 設 系 代 表	蘇 木 川	<請假>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	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三次會議					
開會時間	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2 日 (星期四) 中午 12:10					
開會地點	有庠科技大樓 6 樓 10602 教室					
列席人員	總務處 事務組 組長	陳駿騰		總務處 保管組 組長	梁君速	
	圖資處 網路技術 組組長	莊敦欽		經常門 總窗口 (人事室)	彭淑意	
	通識中心	傅孝維				

教育部 11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專責小組第三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4 年 10 月 2 日（星期四）中午 12：10

開會地點：有庠科技大樓 6 樓 10602 教室

主 席：黃茂全校長

出席人員：張浚林副校長兼教務長、郭鴻熹主任秘書兼人事室主任、林演慶學務長、陳銘樹總務長、李明亮全球長、李紹綸圖資長、陳宗柏院長、林尚明院長、各學院代表（陳志安、陳盈佐、張哲肇、林玉萍、黃斐慧）、各教學單位代表（王盈中、蔣彥儒、張于敏、黃秀鳳、侯正裕、邱南星、賴宜弘）、李怡萱（代張運森會計主任）

列席人員：總務處事務組陳駿騰組長、總務處保管組梁君述組長、圖資處網路技術組莊敦欽組長、人事室彭淑意、通識中心傅孝維教師

請假人員：閔嬰紅研發長、周繡玲（林玉萍代為出席）、袁泠、賴金輪、鄭善仁、蘇木川、廖美惠、黃啟峰

人數統計：應到 30 人、實到 22 人

紀 錄：林祖美

議 程：

一、主席致詞：(略)

二、上次會議紀錄(114 年 8 月 6 日)及執行情形：

案由一：擬變更 114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之「資本門」設備細項內容，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 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請於 8/13(三)前提出採購申請。

執行情形：變更案存校備查。

案由二：擬調整 114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之「經常門」經費，請討論。 (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 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執行情形：變更案存校備查。

案由三：修正本校「運用『教育部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經常門經費』實施要點」，請審議。（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執行情形：經 114 年 8 月 26 日 114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並已公告自 115 年度起實施。**

三、工作報告：

(一)「114 年度校務發展及年度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審查意見如附件一 (P.7~P.12)。

(二)114 年度整體發展資本門執行進度如附件二 (P.13~P.27)。

(三)114 年度整體發展經常門執行進度如附件三 (P.28~P.30)。

主席裁示：

1.資本門執行率未達 100%的單位，請盡速於 10 月底前完成付款，將可分配 116 年度獎勵補款自籌款（約 350 萬元）。

2.資本門標餘款-2「網路交換器」及標餘款-3「網路交換器」已可購置，請圖資處網路技術組盡速提出採購申請。

四、提案討論：

案由一：擬調整 114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之「經常門」經費，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依實際教師申請情形，擬修正下列項目預算金額。

序號	項目	單位	核定金額	增減金額	變更後金額
1	研究：教師出席國際會議	研發處	950,000	+450,000	1,400,000
2	研習：教師參與海外機構主辦之進修與研習	全球處	850,000	-350,000	500,000
3	提高現職專任教師薪資	人事室	787,553	-100,000	687,553
4	研習：教師公民營機構研習參加學術研討會	人事室	1,000,000	-200,000	800,000
5	新聘(三年以內)專任教師薪資	人事室	9,697,545	+200,000	9,897,545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案由二：審議「115 年度校務發展年度經費支用計畫書（申請版）」資本門及經常門經費規劃。（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115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共編列 7,800 萬元；含教育部獎勵補助款 7,000 萬元，學校自籌款 800 萬元。

(二)資本門及經常門經費編列如下表。教育部獎勵補助款區分為資本門及經常門，各占總預算 50%；且學校自籌款為 11.4%，達教育部補助經費 10%以上之規定。

114 年度	獎勵補助款		自籌款			總金額	
	資本門	經常門	資本門	經常門	占獎勵補助款比率	資本門	經常門
小計	\$70,000,000		\$8,000,000			\$78,000,000	
占總金額比率	89.7%		10.3%				
金額	\$35,000,000	\$35,000,000	\$7,000,000	\$1,000,000	11.4%	\$42,000,000	\$36,000,000
比率	50%	50%	87.5%	12.5%		53.85%	46.15%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案由三：本校 115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之資本門規劃討論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資本門經費支用項目、金額與比例，如附件四（P.31）；各單位分配經費說明如下：

(一) 教育部 115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依規定須於 11 月 30 日前報出申請計畫書，其中資本門佔 50%、經常門佔 50%，學校自籌款需達 10%以上（115 年度本校為 11.4%）。

(二) 資本門項經費以充實教學及研究設備為主（含圖書館自動化設備、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等）（115 年度本校為 96%），學生事務及輔導相關設備應達資本門經費 2%以上（115 年度本校為 4%）。

(三) 依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第四點及第十一點（如附件五 P.32~P.35），各單位初步擬分配之經

費如下表[註：各單位之各項指標以 114 年 3 月 15 日及 113 年 10 月 15 日之基本資料庫為準]。申請採購設備應與教學研究及學校發展規劃有關連性，並將學校經費統籌配合運用，期能充實教學設備、增進教學研究效果。與 114 年度比較如附件六 (P.36)、各系績效計算如附件七 (P.37~P.40)。

單位	補助款分配 (說明三) 第四點	自籌款-執行績 效(說明四) 第十一點第一項	自籌款-特色分配 (說明五) 第十一點第二項	總計 (A)
電機系	2,323,537	1,166,666	875,000	4,365,203
電子系	1,794,474		875,000	2,669,474
通訊系	2,406,532	1,166,666		3,573,198
機械系	2,777,996		875,000	3,652,996
材織系	2,006,279			2,006,279
工商設系	2,038,635			2,038,635
工管系	2,438,395	1,166,666		3,605,061
行銷系	1,917,309			1,917,309
資管系	1,783,659			1,783,659
護理系	2,356,862		875,000	3,231,862
醫管系	1,836,322			1,836,322
通識中心	457,600			457,600
教務處	915,200			915,200
研發處	915,200			915,200
學務處	1,400,000			1,400,000
學務處體衛組	1,086,800			1,086,800
圖資處	2,345,200			2,345,200
圖資處圖書館	4,200,000			4,200,000
總計	35,000,000	3,499,998	3,500,000	41,999,998

- (四) 統計至 113 年 10 月底，完成單位內所有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採購項目之單位有電機系、通訊系、工管系，可分配第十一點第一項 350 萬之自籌款。[註：此自籌款以 113 年執行情形為準]
- (五) 另第十一點第二項之 350 萬自籌款，各單位所提特色發展計畫，經校外委員審查結果如附件八 (P.41~P.52)，擇優錄取前四名 (護理系、電機系、電子系、機械系)，平均分配 350 萬元。
- (六) 各單位本年度變更資料如下表，依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

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第六點「各單位資本門設備若變更名稱、規格、數量、金額等項目，每變更一次，則下一年度獎勵補助資本門金額須扣減當年度獎勵補助資本門金額之 1%，最多扣減至 4%；若因上列變更致經費展延，則需再扣減 4%。所扣除之金額則列入剩餘資本門內，由各單位依第四點規定分配。」，辦理扣減 114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註：此自籌款以 113 年執行情形為準]

單位	變更次數	113 年度	115 年度扣減金額
機械系		6	$3,603,931*4*1%=144,157$
資管系		2	$2,816,347*2*1%=56,327$
學務處課外組		2	$1,414,500*2*1%=28,290$
總計		10	228,774

(七) 各單位重新計算分配金額如下表。

單位	原分配金額 (A)	扣減金額 (B)	扣減金額 分配(C)	重新計算後金 額(D=A-B+C)
電機系	4,365,203		28,400	4,393,603
電子系	2,669,474		17,369	2,686,843
通訊系	3,573,198		23,247	3,596,445
機械系	3,652,996	144,157	0	3,508,839
材織系	2,006,279		13,053	2,019,332
工商設系	2,038,635		13,263	2,051,898
工管系	3,605,061		23,455	3,628,516
行銷系	1,917,309		12,474	1,929,783
資管系	1,783,659	56,327	0	1,727,332
護理系	3,231,862		21,027	3,252,889
醫管系	1,836,322		11,947	1,848,269
通識中心	457,600		2,977	460,577
教務處	915,200		5,954	921,154
研發處	915,200		5,954	921,154
學務處(課外 活動組)	1,400,000	28,290	0	1,371,710
學務處體育衛 生保健組	1,086,800		7,071	1,093,871
圖資處	2,345,200		15,258	2,360,458
圖資處圖書館	4,200,000		27,325	4,227,325
總計	41,999,998	228,774	228,774	41,999,998

(八) 請各單位規劃資本門欲採購之項目(校務發展計畫書列入之設備)，於 114 年 10 月 22 日(三)前彙送秘書室。

討 論：

(一)工管系教師代表：有關「附件七」各系學生就業成效調查的數據，工管系偏低，將會參考別系做法，提升本系成效。

校長回應：請學務處安排就業成效良好的學系分享經驗。

(二)全球長：建議「附件七」各系學生就業成效總計的計算方式要修正。

獎勵補助款承辦人：配合修正。

決 議：

(一)考量通識中心分配之經費有限，請修改資本門分配辦法，將說明(六)扣減的金額改撥至通識中心，自下一年(116年)起適用之。

(二)餘照案通過。

案由四：審議「115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支用計畫書」之經常門支用項目。(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 明：

(一)經常門支用計畫如附件九(P.53~P.55)。

(二)請各單位規劃經常門執行之項目，於114年10月22日(三)前彙送人事室。

決 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案由五：本校115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核配之自選指標權重討論案。(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 明：

(一)依據「114年度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要點核配表」，獎勵指標之辦學特色自選指標共5項，為「產學合作及技術研發成效」、「教師多元升等成效」、「提升學生就業成效」、「國際化成效」、「高階專任師資比例成效」，由學校給予5項指標之權重，5項指標權重加

總為 100%，其中產學合作及技術研發成效、提升學生就業成效不得低於 25%，單一指標不得低於 5%，並應為 5 之倍數。

(二)5 項指標之績效如附件十 (P.56)，建議之權重分配為「產學合作及技術研發成效」×25%、「教師多元升等成效」×5%、「提升學生就業成效」×40%、「國際化成效」×5%、「高階專任師資比例成效」×25%。

(三)敬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全體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下午 13：00。